

雅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文件

雅住金委发〔2023〕2号

雅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 关于调整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计算倍数的通知

各住房公积金缴存单位、缴存职工，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：

经雅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，对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计算倍数进行调整，现通知如下：

将“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的可贷额度=借款申请人及共有人的公积金缴存余额之和×20倍×缴存时间系数”调整为“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的可贷额度=借款申请人及共有人的公积金缴存余额之和×30倍×缴存时间系数。”

雅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

2023年3月30日



雅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

雅发〔2023〕1号

雅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

关于调整雅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成员的通知

为进一步加强雅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的组成，提高决策水平，根据《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》及《雅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市政府同意，决定调整雅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成员。调整后，雅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由11名成员组成，其中主任1名，副主任2名，委员8名。主任由雅安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担任，副主任由雅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主任担任，委员由雅安市人民政府、雅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雅安市财政局、雅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雅安市总工会、雅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等单位代表担任。自2023年3月30日起，调整后的雅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开始履行职责。



雅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3月30日印发